

中国共产党长沙市岳麓区委员会

岳发干〔2020〕26号



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 关于吴卫等同志职务（职级）任免的通知

各镇党委，各街道工委，区委各部委，区直机关各单位党组织：

区委同意：

吴卫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免去其长沙市岳麓区西湖街道工委副书记、委员职务；

谢前同志任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办公室副主任，免去其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政策研究室专职副主任职务；

李斌同志任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政策研究室专职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林渊同志任岳麓山大学科技园岳麓分园创业服务中心党支部

副书记；

刘智慧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应急管理局党组成员（试用期一年）；

宾哲强同志任岳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委员、副书记（兼）；

苏文斌同志任岳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委员；

舒拉同志任岳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委员；

厉雅硕同志任岳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委员、副书记、纪工委书记兼监察工委主任；

吴清萍同志任岳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委员；

崔高峰同志任岳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企业党委副书记；

刘洋同志任岳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纪工委副书记兼监察工委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免去黄大勇同志的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办公室副主任（正科）职务；

免去周骥同志的长沙市岳麓区纪委区监委第一纪检监察室主任职务；

免去喻亿平同志的长沙市岳麓区审计局副科级纪检员职务；

免去周友良同志的长沙市岳麓区司法局党组成员职务；

免去胡继军同志的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工委委员、纪委书记职务；

邓晖同志任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办公室三级调研员；

雷素平同志任长沙市岳麓区财政局二级主任科员，免去其长沙市岳麓区财政局党组成员职务。

因机构更名，原岳麓工业集中区相关党内职务自然免除，不再办理免职手续。

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

2020年11月10日

中共长沙市委
长沙市岳麓区委
长沙市岳麓区委
长沙市岳麓区委



中共长沙市岳麓区委办公室

2020年11月10日印发